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17)

建議選舉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3日就有關(其中包括)非執行董事辭任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定義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經提名委員會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後，王玉福先生(「王先生」)和馬之偉先生(「馬先生」)已各自獲提名為本公司即將於2020年5月18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的候選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亦建議委任(1)王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2)馬先生為提名委員會成員，惟須待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彼等各自的委任。

有關王先生和馬先生的簡歷載列如下：

王玉福先生，38歲，於2003年畢業於山東大學，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17年畢業於中國石油大學(華東)，獲物流工程碩士學位。

王先生在港口行業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於2014年1月至2016年7月，彼擔任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青島港國際」)(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股份代號：6198)、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298)上市的公司)及青島港(集團)有限公司(「青島港集團」)共青團副書記。於2016年7月至2017年3月，彼擔任青島港國際董事會副主任及機關工會主席。

於2017年3月至2017年7月，彼擔任青島外輪理貨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主持工作)及黨委副書記，於2017年7月至2018年7月晉升並擔任其總經理及黨委書記。於2018年7月至2019年4月，彼擔任青島港國際辦公室主任及黨委辦公室主任，以及青島港集團黨委辦公室主任。於2019年4月至2020年1月，彼擔任青島港國際辦公室主任、黨委辦公室副主任及機關黨委委員，以及青島港集團黨委辦公室副主任。

自2020年1月起，王先生擔任日照港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黨委委員。自2020年2月起，彼擔任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017)董事。

馬之偉先生，49歲，1994年畢業於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獲會計學學士學位。馬先生於擔任企業首席財務官及企業家擁有豐富經驗。於1994年5月至1997年6月期間，彼在德勤會計師事務所開展其審計職業生涯，並在1997年6月至2005年9月期間擔任風險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新加坡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V03)的首席財務官。於2004年，馬先生獲亞洲貨幣評為新加坡「最佳首席財務官」。

於2005年10月至2006年9月，馬先生擔任萊佛士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BSL.SI)的首席財務官。於2006年10月至2009年9月，彼擔任GKG投資控股私人有限公司的執行副總裁。馬先生憑藉強大的資本家元素，於2009年，彼亦與他人共同創立亞勝資本管理私人有限公司(一家由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授權的註冊基金管理公司)。於2009年11月至2018年12月擔任其執行董事。於2009年4月至2015年4月，彼自願擔任新加坡癌症協會董事會成員，彼於2010年4月至2014年4月擔任該協會的財務主管。

自2016年3月起，馬先生擔任GCCP Resources Limited(一家於新加坡交易所凱利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41T.SI))的非執行董事、獨立及非執行主席及審計委員會主席。自2019年4月起，彼擔任裕廊港私人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及馬先生各自(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含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的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並無於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於披露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與上述委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或提請股東注意。

待股東在股東周年大會上審議通過後，本公司將與王先生及馬先生各自就彼等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簽訂服務合約，有效期自股東在股東周年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生效至2021年12月9日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且彼等各自年度薪酬將由董事會參考其職責、責任、經驗及市場狀況釐定。

載有建議委任王先生及馬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的通函將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王先生於股東周年大會經股東批准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後，隨後將由董事會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的空缺將被填補，本公司將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及A.5.1條所規定。

承董事會命
日照港裕廊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賀照第

中國，日照，2020年4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賀照第先生；非執行董事黃文豪先生、石汝欣先生及姜子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子學先生、吳西彬先生及李文泰先生。